



大会

Distr.
LIMITED

A/CN.4/L.525
10 Jul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国际法委员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1996年5月6日—7月26日

国际法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
工作报告草稿

报告员：伊戈尔·伊凡诺维奇·卢卡舒克先生

第四章

国家继承及其对自然人和法人国籍的影响

目 录

| | <u>段 次</u> | <u>页 次</u> |
|-----------------------|-----------------------|------------|
| A. 导 言..... | 1 - 2 | 2 |
| B. 本届会议审议这个专题的情况 | | |
| 1. 审议特别报告员的第二次报告..... | 3 - 11 | 3 |
| 2. 工作组审议这个专题的情况 | (见A/CN.4/L.525/Add.1) | |

A. 导 言

1. 委员会于1993年在其第四十五届会议上决定在议程中列入题为“国家继承及其对自然人和法人国籍的影响”的专题。¹大会在其1993年12月9日第48/31号决议第7段中核可了委员会的决定,但有一项理解,即:关于这一专题的工作最后采取何种形式将在向大会呈交一份初步报告后再予决定。委员会于1994年的第四十六届会议上任命瓦茨拉夫·米库尔卡先生为该专题的特别报告员。²大会在其1994年12月9日第49/51号决议第6段中核可了委员会就此专题开展工作的意向,但又有一项理解,即:关于这一专题的工作最后采取何种形式将在向大会呈交一份初步报告后再予决定。

2. 委员会在第四十七届会议上收到特别报告员的第一次报告(A/CN.4/467)。在审议了这份报告以后,委员会设立了有关这一专题的工作组,工作组受托的任务是:查明由本专题引起的各种问题,将相互密切相关的问题归纳分类,就处理当代人们关注的哪些问题最为有利向委员会提供指导,并向委员会提出一份行动日历。³工作组向委员会提交了一份报告,就中载述关于国家继承对自然人国籍的影响的一些初步结论。⁴经特别报告员建议,委员会决定在第四十八届会议上重新召集工作组完成其任务,使它能够满足大会第49/51号决议第6段中所载述的要求。⁵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10号(A/48/10)第440段。

² 同上,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10号(A/49/10)第383段。

³ 同上,第五十届会议,补编第10号(A/50/10)第147段。工作组的人员构成见上文第一段。

⁴ 同上,附件。

⁵ 同上,第229段。

B. 本届会议审议这个专题的情况

1. 审议特别报告员的第二次报告

3. 在本届会议上,委员会收到特别报告员的第二次报告(A/CN.4/474),在1996年6月4日第2435次会议、7月2日第2451次会议和7月..日第...次会议上审议了这份报告。

4. 特别报告员说,本报告的目的是使委员会能够完成对这个专题的初步研究,从而遵守大会的要求。本报告特别着眼于便利本专题的工作组在本届会议上对法人的国籍、委员会对本专题开展实质性研究时所能作出的选择和可能采用的时间表等问题进行初步审议工作。

5. 特别报告员认为,粗略介绍一下从十九世纪到最近的过去在世界上所有地区有关领土变更的各种类型的国家实践是有用的。他不分析这些实践情况,认为如果大会请委员会这样做,则这种分析工作就会成为委员会所进行的实质性研究的一部分。

6. 本报告分为导言(第一章)和三个实质性章节。第二章载述自然人的国籍,试图摘述已经就专题的这个方面进行的工作成果、将问题分成几大类并建议供委员会在工作的稍后阶段进行分析的材料。特别报告员强调他重视第六委员会对该章所讨论的下列每一具体问题所表示的意见:进行谈判达成协议以解决由国家继承所造成的国籍问题的义务;继承国国籍的给予;先前国国籍的注销或丧失;选择的权利;为了国籍的给予或注销确定人的有关类别或为了确认选择的权利所使用的标准;不得歧视;以及国家不遵守适用于国籍的注销或给予原则的后果。

7. 特别报告员表示,就自然人的国籍问题来说,大体上可以推论:他的第一次报告、工作组的初步报告以及委员会和第六委员会的辩论情况将为完成本专题这个方面的初步研究提供一切必要组成部分。

8. 对另一个方面--法人的国籍来说,情况还不是这样。第三章载述法人的国籍,这个方面应该是工作组在本届会议上的主要中心点。特别报告员已经力图扼述这个议题的范围和特性,并且阐述它的许多相当程度的复杂现象,包括法人可能采取的各种形式。他认为,除了国家继承以外,法人的国籍问题主要发生在有关外侨和外交保护以及有关国家继承的法律互相抵触的领域。

9. 特别报告员指出,国际法委员会和第六委员会都对是否应该在现阶段更加深入地审议这个方面发生意见分歧。他自己在前一届会议上表示过,他的优选意见是将这个问题搁置而侧重探讨自然人的国籍问题,但由于委员会要求为辩论提供更多的资料,他认为必须照办。

10. 在载述关于这个专题今后工作的建议的第五章里,特别报告员再度建议将这个议题分成两个部分,首先侧重自然人的国籍。他也建议,如果外交保护专题被列入委员会议程,则将国籍的连续性规则问题放在这个专题的范围内进一步审议。至于工作方法,特别报告员除了已经在第一次报告中就下列事项说过的以外没有什么要补充:采取编纂和逐渐发展国际法齐头并进的着手方式、用语、国家继承的类别和这个问题的范围。工作组可以审查这些组成部分并向全会提出有关建议。

11. 至于工作成果可能采取的形式,特别报告员指出,他的优选意见是拟定由带有评注的条文组成的宣告性文书。如果委员会同意这个着手方式,就有可能在下届会议期间完成所有条文和评注的一读,工作组也可以讨论这个任择办法。

XX XX XX XX XX